证券代码：301325　　证券简称：曼恩斯特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六）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6 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3 人，分别是董事、副总经理刘宗辉先生、董事朱驰先生、独立董事韩文君女士。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雪姣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6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上述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7）。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公司的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照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并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合理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额度，授权有效期至下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授信及项目贷款额度为止，上述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上述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云 E 信、建信融通、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上述额度按实际生效的最高额进行总额控制，在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1）若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

公司发生担保，可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进行调剂；（2）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进行调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对单笔担保事项进行批准，无需再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授权有效期至下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担保额度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不超过额度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

6.0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6.0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6.03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上述修订及制定的相关治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一）15:00 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